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 16:00-17:00 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潘利斌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同意选举潘利斌先生、彭韬先生、喻陆先生、曾艳琳女士、尹志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潘利斌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2、同意选举宋晓芳女士、许泽杨先生、吴培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宋晓芳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3、同意选举曾艳琳女士、潘利斌先生、许泽杨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曾艳琳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4、同意选举许泽杨先生、宋晓芳女士、吴培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许泽杨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潘利斌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裁，聘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根据总裁潘利斌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尹志波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聘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任期相同；同意聘任李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裁，聘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2）根据董事长潘利斌先生的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聘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了激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根据公司所处行业薪资水平、市场薪资行情，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同意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确定为：

职务	薪酬标准（万元/年）
董事长	198
总裁	128
财务总监	96
副总裁	80
董事会秘书	89

注：

- 1、上述年度薪酬为税前薪酬；
- 2、在公司担任多项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按单项职务就高不就低的原则领取薪酬。
- 3、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兼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职务的，不得在兼职单位领取除董事、监事津贴外的薪酬。
- 4、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年度薪酬、专项奖励、超额奖励等部分构成。年度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是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固定收入，根据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岗位、职责分工，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规模、效益以及发展阶段，参考同行业特征、市场薪资行情和职位差异等因素综合确定。原则上，基本薪酬占年度薪酬的比例不超过 60%。绩效薪酬是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浮动收入，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考核结果挂钩。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六）《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黎莉萍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聘期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相关人员简历

潘利斌：男，196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大学

毕业留校在广州南方医院从事医、教、研工作；后在三九集团任要职。曾代表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 BIMBA 担任对外医疗管理咨询项目的负责人，曾任广东三正集团公司首任总经理。现任广州高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信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时空佳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智慧联合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呈乾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元合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9月25日起至今任公司总裁，2010年2月2日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尹志波：男，196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曾任湖南高溪集团公司投资部部长、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远大空调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现任广州高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2010年9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勇：男，196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高级经济师，广西第八届青年委员，第十二、十三届新财富金牌董秘。曾在西南交通大学管理学院任教；曾任广西北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一秘科科长。现任北海国发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钦州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钦州国发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香雅医疗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高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1年起至今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08年4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黎莉萍：女，1978年12月出生，经济学学士，从2000年7月开始一直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报关员、档案管理部副经理职务。2006年5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7年4月起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5月23日